



KANTONE HOLDINGS LIMITED

看通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59)

二零零九／二零一零年度中期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 集團營業額下降 6.7 % 至六億一千八百萬港元
- 期內溢利下降 44 % 至六千七百萬港元
- 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下降 44 % 至六千八百萬港元
- 每股盈利 1.32 港仙
- 中期股息每股 0.2 港仙
- 集團財務狀況正面，並無進行任何有關投機性衍生工具或結構性產品之交易

看通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或「看通」）之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回顧期」）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八年同期（「去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3	618,421	662,693
銷售成本		(480,996)	(442,787)
毛利總額		137,425	219,906
其他收入		2,818	13,550
分銷成本		(19,956)	(20,746)
一般及行政支出		(52,554)	(50,618)
就按金及預付開發成本所確認之減值虧損		-	(40,560)
財務成本		(258)	(1,117)
除稅前溢利		67,475	120,415
所得稅	5	-	62
期內溢利		67,475	120,477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1,579	21,215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69,054	141,692
應佔期內溢利：			
公司擁有人		68,102	122,302
非控股權益		(627)	(1,825)
		67,475	120,477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公司擁有人		69,679	143,553
非控股權益		(625)	(1,861)
		<u>69,054</u>	<u>141,692</u>
每股盈利	6		
— 基本		<u>1.32 港仙</u>	<u>3.00 港仙</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二零零九年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38,511	34,835
系統及網絡之開發成本		1,116,134	1,094,033
商譽		36,795	36,795
無形資產		1,770	2,950
可供出售投資		48,203	95,084
按金及預付開發成本		1,148,614	1,062,892
		<u>2,390,027</u>	<u>2,326,589</u>
流動資產			
存貨		26,694	24,541
應收貿易及其他賬款	9	416,021	505,545
可收回稅項		7	25
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194,719	138,340
		<u>637,441</u>	<u>668,451</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及其他賬款	10	53,798	85,276
保養撥備		1,503	1,513
應付稅項		48	1,051
銀行借貸 — 於一年內到期		4,106	3,043
其他借貸 — 於一年內到期		-	176
		<u>59,455</u>	<u>91,059</u>
流動資產淨值		<u>577,986</u>	<u>577,392</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2,968,013</u>	<u>2,903,981</u>

	附註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股本及儲備			
股本		514,212	514,212
儲備		2,344,844	2,275,165
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859,056	2,789,377
非控股權益		5,521	6,146
股本權益總額		2,864,577	2,795,523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貸 — 於一年後到期		33,342	37,026
退休福利承擔		69,946	71,289
遞延稅項		148	143
		103,436	108,458
		2,968,013	2,903,981

簡明綜合股本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股本權益 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股息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 (經審核)	341,106	530,749	5,117	(14,123)	1,416,306	2,279,155	9,500	2,288,655
期內溢利	-	-	-	-	122,302	122,302	(1,825)	120,477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21,251	-	21,251	(36)	21,215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21,251	122,302	143,553	(1,861)	141,692
行使認股權證時 發行股份作為收購附屬 公司之代價	11	80	-	-	-	91	-	91
中期股息	-	-	10,078	-	(10,078)	-	-	-
	62,000	328,600	-	-	-	390,600	-	390,600
	62,011	328,680	10,078	-	(10,078)	390,691	-	390,691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403,117	859,429	15,195	7,128	1,528,530	2,813,399	7,639	2,821,038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經審核)	514,212	797,616	7,713	1,253	1,468,583	2,789,377	6,146	2,795,523
期內溢利	-	-	-	-	68,102	68,102	(627)	67,475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1,577	-	1,577	2	1,579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1,577	68,102	69,679	(625)	69,054
中期股息	-	-	10,284	-	(10,284)	-	-	-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514,212	797,616	17,997	2,830	1,526,401	2,859,056	5,521	2,864,577

簡明綜合現金流動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業務所得之現金淨額	301,045	170,143
投資活動所耗之現金淨額	(242,010)	(144,202)
融資活動所耗之現金淨額	(2,297)	(3,037)
現金及現金等額之增加淨值	56,738	22,904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額	138,340	105,896
匯率變動之影響	(359)	(7,642)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額	194,719	121,158
包括：		
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194,719	121,158

簡明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所載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編製。

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告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所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乃按公平價值計算。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告所採用者一致。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期內，本集團應用多項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現時或已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修訂及詮釋（以下統稱為「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告造成以下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經修訂） - 財務報告呈列

此經修訂準則引入若干詞彙變動（包括修訂簡明綜合財務報告內之標題），及多項簡明綜合財務報告呈列方式及披露內容之變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 - 經營分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

此新準則為採用「管理方法」之有關披露之準則。據此，分類資料按內部報告所採用之基準呈報。此舉導致所呈列的可報告分類之數目有所變動。

本集團並未提前應用該等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此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3.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集團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規定經營分類須按集團主要經營決策人就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類表現而定期審閱有關本集團組成部分之內部報告所劃分。去年同期之業務分類亦已根據此準則重列。

為方便管理，本集團之業務分為三項主要經營業務 — 銷售一般系統產品（包括軟件訂製及提供電子彩票服務）及軟件特許權、租賃系統產品，及於高科技產品開發公司及電子商貿項目之策略性投資。去年同期呈報之資料已遵照期內之呈報方式重列。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之收益及業績根據經營分類之分析如下：

	銷售系統 及特許權 千港元	租賃 系統產品 千港元	策略性投資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營業額				
對外銷售及總收入	603,972	11,540	2,909	618,421
業績				
分類業績	70,396	44	2,888	73,328
利息收入				2,304
財務成本				(258)
未分配公司開支淨額				(7,899)
除稅前溢利				67,475
所得稅				-
期內溢利				67,475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營業額				
對外銷售及總收入	643,322	10,890	8,481	662,693
業績				
分類業績	114,325	3,443	8,057	125,825
利息收入				3,242
財務成本				(1,117)
未分配公司開支淨額				(7,535)
除稅前溢利				120,415
所得稅				62
期內溢利				120,477

4. 折舊及攤銷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攤銷：		
系統及網絡之開發成本（計入銷售成本內）	176,351	148,194
無形資產（計入一般及行政支出內）	1,180	1,18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計入一般及行政支出內）	3,830	3,923
折舊及攤銷總額	181,361	153,297

5. 所得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稅項抵免包括：		
其他司法地區之稅項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62

香港利得稅乃以源自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 16.5%（二零零八年：16.5%）之稅率計算。由於本集團之收入既非於香港賺取，亦非源自香港，故並無作出稅項撥備。其他司法地區之稅項乃按個別司法地區各自採用之稅率計算。

實際稅率偏低之原因為本集團大部分溢利既非於香港賺取，亦非源自香港，故無須繳納香港利得稅，而此等溢利於其他司法地區已獲豁免或無須繳納任何稅項。

6. 每股盈利

公司擁有人應佔基本及經攤薄每股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以計算基本及經攤薄每股盈利之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	68,102	122,302
	股份數目（以千股計）	
以計算基本每股盈利之加權平均股份數目	5,142,121	4,079,519

由於二零零九年並無具攤薄潛力之已發行普通股及於計算二零零八年之經攤薄每股盈利時，本公司認股權之行使價均高於其股份之平均市價，因此期間之每股盈利並無攤薄影響。

計算二零零八年每股基本盈利之加權平均股份數目已就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完成之按每四股現有已發行股份獲發一股供股股份之供股計劃作出調整。

7. 股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按以股代息方式派發相等於每股 0.20 港仙之已宣派中期股息 （二零零八年：0.25 港仙），可選擇現金	10,284	10,078

已宣派中期股息乃按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 5,142,120,870 股計算。

8. 物業、廠房及設備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之賬面淨值	34,835
匯兌調整	(465)
添置	7,993
出售	(22)
折舊	(3,830)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淨值	38,511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為 8,591,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10,262,000 港元）之若干土地及樓宇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獲得銀行融資之擔保。本集團回顧期內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收益為 11,000 港元。

9. 應收貿易及其他賬款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賬款	282,917	339,130
應收保證分派	12,870	44,838
預繳供應商款項及應收其他賬款	120,234	121,577
	416,021	505,545

本集團就其貿易客戶實行明確之信貸政策。根據彼等之信用、服務及貨品之性質、行內規範及市場情況而給予客戶介乎 30 至 180 日之信貸期。應收貿易賬款於報告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 - 60 日	92,260	176,575
61 - 90 日	109,116	106,104
91 - 180 日	79,824	51,326
> 180 日	1,717	5,125
	282,917	339,130

10. 應付貿易及其他賬款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貿易及其他賬款之結餘包括 14,966,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10,712,000 港元）之應付貿易賬款。應付貿易賬款於報告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 - 60 日	8,532	8,029
61 - 90 日	2,341	775
91 - 180 日	851	874
> 180 日	3,242	1,034
	14,966	10,712

11. 經營租賃安排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結算日，本集團多項有關租用物業與汽車之不可註銷經營租賃之日後最低應付租賃款額之到期情況如下：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土地及樓宇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汽車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土地及樓宇 千港元 (經審核)	汽車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內	718	2,610	888	2,575
第二至第四年（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2,738	4,012	3,582	3,184
	3,456	6,622	4,470	5,759

經協商後之租賃年期為一至四年，而租金乃按一至三年之年期釐訂。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於結算日，本集團與承租人訂立有關租用系統產品之合約之到期情況如下：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內	1,539	480
第二至第五年(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20,148	20,519
於五年後	4,398	5,726
	26,085	26,725

中期股息及以股代息計劃

董事會決議向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十六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回顧期之中期股息每股 0.20 港仙(二零零八年：每股 0.25 港仙)。該等中期股息將會根據以股代息之方法，以入賬列作繳足股款之本公司新股向股東配發；股東亦可選擇收取現金作為全部或部分股息以代替上述獲配發之股份(「以股代息計劃」)。

以股代息計劃須獲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委員會批准按該計劃而發行的股份上市並准予買賣後，方可作實。載有以股代息計劃詳情之通函及選擇表格將在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寄予本公司股東。

按照以股代息計劃發行之股票及股息權證預計將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十一日或之前送達合資格股東。

暫停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將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十四日起至二零一零年四月十六日(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及登記手續。為符合獲派上述中期股息及以股代息計劃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三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28 號金鐘匯中心 26 樓。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回顧期內，儘管經濟已有初步復甦跡象，全球經營環境仍充滿挑戰性。金融危機及其帶來的苦果持續影響投資氣氛，同時公營及商業機構均嚴格控制開支，導致集團面對緩慢的市場增長。

集團業務表現仍能維持正面，有賴於集團採取調整價格措施以及於信貸及經營困難的環境下提供其他優惠條件予客戶及供應商，以維持業務的流量。

財務業績

回顧期內集團錄得營業額六億一千八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之六億六千三百萬港元下降百分之七。溢利為六千七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百分之四十四；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六千八百萬港元，去年同期為一億二千二百萬港元。每股盈利為 1.32 港仙，去年同期之每股盈利按二零零九年五月完成每四股現有已發行股份獲發一股供股股份之供股計劃而作出調整後為 3.00 港仙。由於市場環境持續嚴峻及價格受壓，集團毛利率（撇除系統及網絡開發成本之攤銷後）由百分之五十五下調至百分之五十一。鑑於經濟停滯不前，集團對其投資項目繼續採取審慎態度，有待更明顯的經濟復甦跡象浮現。

集團持續嚴格執行成本管理，當中分銷成本輕微下調至二千萬港元（二零零八年：二千一百萬港元），與營業情況相符，而一般及行政支出為五千三百萬港元（二零零八年：五千一百萬港元），與去年相約。鑑於回顧期內集團持續推出新系統及網絡，故折舊及攤銷支出上升百分之十八至一億八千一百萬港元（二零零八年：一億五千三百萬港元）。

回顧期之財務成本下降至三拾萬港元，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為一百一拾萬港元。

集團財務狀況正面，借貸比率處於低水平，並無進行任何有關投機性衍生工具或結構性產品之交易。

業務回顧

在國內市場，中央政府推出支持措施以抵禦全球不景氣，把資信科技及電信界別列入國家刺激經濟計劃的重點項目。然而，出口市場普遍疲弱及工廠的倒閉均影響投資氣氛，導致國內整體的市場活動放緩。儘管市場環境困難，看通之特設解決方案及產品銷售仍然持續。鑑於對新一代無線網絡的開放以及公營及商業機構對資信科技及通信方案需求龐大，尤其於新方案和多元化應用，故集團亦抓緊商機，擴展其應用解決方案及產品系列，尤其應用於遙控管理及保安範疇之綜合無線電方案和在線監察系統。於回顧期，中國市場之銷售額下降百分之七至三億九千五百萬港元，去年同期則為四億二千三百萬港元。

集團於歐洲的銷售狀況持續受到全球經濟氣候所影響。英國經過連續六個季度的收縮後，於二零零九年十月至十二月這三個月期間出現輕微復甦跡象。然而，公營及商業機構繼續嚴格控制開支，因此增長並不明顯。集團於消防、緊急通信服務、以及英國國家健康服務處（National Health Services）的項目，繼續進行銷售及推廣活動。期內集團亦取得新合約，供應警報監控解決方案予英國及蘇格蘭的醫院。消防服務方面，接續延誤的項目已重新啓動。在德國，市場環境雖然困難，唯集團的業務仍錄得良好表現。然而，歐洲的整體經濟基礎仍然相當脆弱。為了保持競爭優勢以取得新的長期合約，看通繼續投資於新的保安產品及綜合流動解決方案。

集團來自歐洲業務的營業額錄得一億七千二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之一億八千九百萬港元下降百分之九。

於電子博彩及網上娛樂方面，集團的整合博彩技術解決方案、電子付款渠道及銷售網絡業務繼續進行。由於國內推出有關彩票營運管理的新法例，看通已相應調整其商業模式。集團會定期檢討其投資項目，以決定是否符合原定計劃發展，同時能否達到預期效益。如有需要，集團亦會作出適當之減值撥備。

展望

儘管環球經濟萎縮已有初步緩解跡象，董事會仍然會對潛在的困難和挑戰保持警覺。由於擔憂歐洲的經濟健康狀況，市場仍然動盪。與此同時，可能加息的疑慮亦對經濟復甦造成障礙。中國國家總理溫家寶預期對國內經濟而言，二零一零年會是本世紀最複雜的一年，此乃由於國家對外正面對中美的貿易磨擦，而國內市場亦遇到強勁通脹的困擾，同時亦要振興一個龐大的就業市場，盡力維持健康成長。鑑於環球及國內的市場前景均不明朗，集團在制定業務目標時，將會採取審慎態度。

集團除專注開發重點平台科技及為客戶度身訂造個人保安方案以保持其市場地位，亦擴闊業務至新領域以增強收入來源。過去十年，集團建基於與客戶及策略伙伴的良好關係和信任而參與新商機的投資，當中包括綠色科技、遠程醫藥、物流、運輸及其他需求強大的項目。董事會希望該等投資將會有收成，並在風險／回報架構上，為股東帶來長遠價值。

現金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財務狀況及借貸

集團回顧期內財務狀況維持正面，主要透過內部營運資源、資本市場財務工具及銀行借貸作為營運及業務開發資金。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由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組成之流動資金合共一億九千五百萬港元（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一億三千八百萬港元）。流動資產約為六億三千七百萬港元（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六億六千八百萬港元），而流動負債則約為五千九百萬港元（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九千一百萬港元）。集團保持良好財務流動性，流動資產淨額為五億七千八百萬港元（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五億七千七百萬港元）。按集團總貸款額三千七百萬港元（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四千萬港元）除以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二十八億五千九百萬港元（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二十七億八千九百萬港元）計算，集團之貸款權益比率為 0.013（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0.014）。

集團總貸款主要包括銀行借貸三千七百四拾萬港元（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四千零一拾萬港元）。回顧期內之財務成本為三拾萬港元（去年同期：一百一拾萬港元）。

集團之銀行借貸總額包括銀行貸款四百一拾萬港元（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三百萬港元）須於一年內償還，四百五拾萬港元（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四百六拾萬港元）須於第二年內償還及二千八百八拾萬港元（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三千二百五拾萬港元）須於第三至四年內償還。銀行貸款以本集團賬面值為八百六拾萬港元（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一千零三拾萬港元）之土地及樓宇作抵押。

庫務政策

集團一直遵從審慎理財守則，財務狀況維持正面，貸款權益比率處於低水平。集團主要透過內部營運資源、資本市場財務工具及銀行借貸作為營運及業務開發資金。

所有借貸均由本公司附屬公司運用，按浮動利率計息，並均以當地貨幣計值，本集團有關借貸之外匯風險不大。

集團並無進行任何有關投機性衍生工具或結構性產品之交易、利率或匯率之投機買賣活動。集團之一貫政策是透過配對外幣收入及支出直接管理外匯風險；假如預計可能出現外匯風險，集團將運用合適之對沖工具。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授權但未簽署合約之資本承擔為八千二百萬港元（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九千萬港元）。該等資本承擔乃預留作購入物業、廠房與設備、以及發展系統及網絡之用。

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全球聘用約七百名員工。本集團乃參考市場水平，並按照僱員本身之表現、資歷及經驗而釐定薪酬。薪酬包括月薪、與表現相關之獎金、強制性公積金，以及其他福利如醫療計劃。

董事之證券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存置之股東名冊記錄所示，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 10《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向本公司及聯交所另行作出之通知，本公司董事在本公司及其任何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之權益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之概約比率	可換股證券數目
本公司證券				
簡文樂先生	公司權益	附註 1	53.49%	-
冠軍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冠軍」，本公司之控股公司）證券				
簡文樂先生	公司權益	附註 2	26.31%	附註 2
數碼香港（本公司之同系附屬公司）證券				
簡文樂先生	公司權益	附註 3	79.98%	-

附註：

1. 本公司之 2,750,385,608 股股份由冠軍持有。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Lawnside International Limited（「Lawnside」）擁有冠軍全部已發行股本約 26.31% 之權益。Lawnside 由簡文樂先生實益全資擁有。簡文樂先生因而被視為於該等由冠軍擁有之本公司股份中擁有公司權益。
2. 冠軍之 1,053,945,731 股股份由 Lawnside 持有。簡文樂先生因而被視為於該等由 Lawnside 擁有之冠軍股份中擁有公司權益。Lawnside 亦持有尚未行使金額為 136,460,805.47 港元並附有權利可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九日至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九日（或由冠軍選擇延至二零一一年九月十九日）期間按全部或部份本金額轉換為冠軍股份之冠軍可換股可贖回債券；有關之每股換股價為下列兩者之較高者：(i) 0.77 港元（就冠軍供股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三日調整）；及(ii) 冠軍股份於緊接有關轉換通知日期前十個交易日之成交量加權平均價乘以 0.8。在計算 Lawnside 持有冠軍已發行股本之比率時並無計及上述債券。

3. 數碼香港之 117,300,000 股股份由冠軍持有，而數碼香港之 2,669,171 股股份則由 Lawnside 持有。簡文樂先生因而被視為於該等由冠軍及 Lawnside 擁有之股份中擁有公司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存置之股東名冊，或根據標準守則向本公司及聯交所另行作出之通知，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概無在本公司或其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及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本公司、冠軍及數碼香港均各設有購股權計劃。在該等購股權計劃下，合資格人士（包括本公司、冠軍、數碼香港及彼等之任何附屬公司之董事）均可能獲授購股權以分別認購本公司、冠軍及數碼香港之股份。

除上述本公司、冠軍及數碼香港之購股權計劃外，本公司、其任何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附屬公司於回顧期內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以致本公司之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冠軍及數碼香港根據上述之購股權計劃並無授出、行使或取消任何購股權，亦並無任何購股權失效或尚未行使。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存置之股東名冊記錄所示，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除外）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

股東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之概約比率
冠軍（附註1）	實益擁有人	2,750,385,608	53.49%
上海實業（集團）有限公司（附註2）	公司權益	564,700,000	10.98%

附註：

- 見上文「董事之證券權益及淡倉」項之附註 1。
- 上海實業（集團）有限公司透過控制 Shanghai Industrial Financial (Holdings) Co. Ltd.（於本公司 564,700,000 股股份中擁有直接權益）股份之全部權益而於本公司 564,700,000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述者外，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存置之股東名冊記錄所示，並無任何人士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附錄 14《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符合標準守則之應用守則。本公司已向各董事作出諮詢，結果顯示於回顧期內，各董事均遵守該等應用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聯同本集團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用之會計準則及慣例、其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以及上述中期業績。

承董事會命
主席
簡文樂

香港，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簡文樂先生及黎日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簡堅良先生、夏淑玲女士及 Paul Michael James Kirby 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 Frank Bleackley 先生、崔玖教授及何慕嫻女士。

僅供識別